

# 福建省林业局文件

闽林文〔2025〕6号

## 福建省林业局关于撤销 顺昌县洋墩乡等23个松材线虫病疫点的通告

根据《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重新印发的〈松材线虫病疫区和疫木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林生规〔2023〕7号）规定，我局组织有关单位对2024年度符合拔除条件的松材线虫病疫点进行查定。根据查定结果，现将我省2024年度撤销的23个松材线虫病疫点通告如下：

南平市：顺昌县洋墩乡、顺昌县建西镇、顺昌县高阳乡、顺昌县岚下乡、建瓯市吉阳镇。

三明市：三元区荆西街道、泰宁县大田乡。

龙岩市：永定区高头镇、漳平市永福镇。

泉州市：丰泽区城东街道、永春县岵山镇、永春县东平镇、惠安县山霞镇、南安市美林街道、南安市省新镇。

莆田市：荔城区新度镇。

福州市：晋安区茶园街道、连江县马鼻镇、连江县坑园镇、罗源县洪洋乡。

宁德市：蕉城区金涵乡、福安市城南街道、霞浦县三沙镇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